

桃園市中壢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20215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80號
承辦人：里幹事 張曉茹
電話：(03)4271801#4323
電子信箱：1007544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壢民字第11500058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435200A_1150005811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為辦理「115年直轄市長、直轄市議員、縣（市）長、縣（市）議員、鄉（鎮、市）長、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長、鄉（鎮、市）民代表、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民代表及村（里）長等」9種地方公職人員選舉(投票日115年11月28日星期六)，敬請貴單位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名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並惠予協助公告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區投開票所多達250所以上，為能儘早配置投開票所人力安排，凡設籍於桃園市中壢區的各住民(含公務人員)，歡迎及早報名返鄉服務參與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說明事項如下：

(一)報名方式:請填寫附件檔「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中壢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(個人報名)」，填表後，檔名及信件主旨請命名「姓名+選務報名+填表日期」，並將檔案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 zhongli1151128@gmail.com。

(二)投開票所人員配置:每一投開票所配置主任管理員1名、



主任監察員1名及管理員6至8名(實際人數依選舉委員會公告為主)，主任管理員須為現任公教人員，主任監察員須為現任或曾任(退休)公教人員，管理員須三分之一以上為現任公教人員，亦指如管理員為8名，一定要有3名公教人員及5名社會人士或學生。

(三)上述人員，於投票日可獲得一日工作津貼、事後敘獎及公假補休，其津貼、敘獎及補休，屆時依中央選舉委員會發布為憑。

(四)凡參加報名，依主動擔任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或管理員意願及報名先後為安排人力順序的決定。

二、倘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中壢區公所民政課承辦人張小姐03-4271801分機4323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內政部移民署、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監獄、客家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財政部關務署、新竹縣立北埔國民中學、僑務委員會、臺灣新北地方法院、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

副本：

